

江阴市国有企业集中采购

公 开 招 标 招 标 文 件

采购项目名称：江阴市特殊教育中心校异地新建项目三网信
号覆盖采购

采购项目编号：JYGQ2025G005

集中采购机构：江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二〇二五年七月

总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 3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5 -
第三章 项目要求和有关说明	- 14 -
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 24 -
第五章 合同书（格式）	- 27 -
第六章 投标文件的组成和格式.....	- 30 -

第一章 投标邀请

项目概况

江阴市特殊教育中心校异地新建项目三网信号覆盖采购(项目编号: JYGQ2025G005) 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江阴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会员系统获取招标文件, 并于2025-08-14 13:30 (北京时间) 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JYGQ2025G005

项目名称: 江阴市特殊教育中心校异地新建项目三网信号覆盖采购

预算金额: 66.94 万元

最高限价: 66.94 万元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采购需求: 本项目为江阴市中心城区城市更新有限公司、江阴市城市重点建设项目管理中心的江阴市特殊教育中心校异地新建项目三网信号覆盖采购, 按照标准设计, 拟在每个平层、地下室、电梯和垂直井道等布设天馈系统及设备安装等。(详见招标文件)

合同履行期限: 详见招标文件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一)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 提供格式条款《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签署投标/响应文件且亲自参与的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亲自投标/磋商/谈判/询价声明》)

3. 未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名单(无需提供证明材料)

(二)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投标人须具备通信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 自招标文件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地点: 江阴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会员系统

方式: 请有投标意向的供应商在招标文件有效获取期内及时登录江阴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会员系统下载获取(会员系统“招标采购公告”栏目中找到需要获取招标文件的项目, 点击“我要投标”完成项目参与后, 点击“我的项目-项目流程-采购文件下载”获取招标文件)。在招标文件有效获取期限内, 从江阴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会员系统获取的招标文件, 视为依法获取的招标文件。

售价：0.00 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2025-08-14 13:30（北京时间）

地点：江阴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会员系统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根据江阴市国企采购全流程电子化平台的要求，凡有意参加本项目的供应商，应进行供应商注册登记。

（1）注册登记流程详见《江阴市公共资源交易企业诚信库及 CA 证书业务线上办理的通知》，具体前往江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国企采购——>通知公告”中查看。（咨询电话：0510-88027620）。

（2）供应商电子化采购的操作流程详见《江阴市国企采购电子招投标供应商操作手册》，具体前往江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国企采购”栏目——>“资料下载”中下载查看。

2、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化投标（不见面）。供应商应登录江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国企采购”栏目，在“资料下载”里下载“无锡市投标文件制作软件”进行查看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的制作。

3、本项目中标（成交）通知书采用线上不见面领取方式，供应商登录会员系统，在“我的项目-项目流程-中标（成交）通知书查看”中自助打印。

4、如供应商未按上述要求操作，将自行承担所产生的风险。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单位名称：江阴市中心城区城市更新有限公司、江阴市城市重点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单位地址：江阴市环城西路 142 号、江阴市大桥南路 18 号

项目联系人：魏女士、陈女士

联系电话：0510-86866205、0510-86070707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单位名称：江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单位地址：江阴市长江路 188 号江阴市政务服务中心 619、621 室

联系人：张先生

联系电话：0510-8802762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一、遵循原则：

1、本项目根据《江阴市市属国有企业集中采购管理办法》（澄财发【2024】31号）进行集中采购。

2、公开透明原则、公平竞争原则、公正原则和诚实信用原则。

二、招标文件：

1、招标文件包括本文件目录所列全部内容，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并在投标文件中充分反映招标文件的所有要求。

2、招标文件中的“法定代表人”是指投标人的营业执照或相关部门的有效登记证明文件中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

3、投标人应在江阴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会员系统下载招标文件及有关资料，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并对招标文件各项内容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

4、投标人一旦参加本项目，即被认为接受了本招标文件中的所有条件和规定。

5、招标文件仅作为本次采购投标使用。

三、招标文件的解释：

1、投标单位如有需要对招标文件要求澄清的问题，均应在开标前十五日以书面形式提出（加盖公章），并送至江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本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江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四、招标文件的补充或修正：

1、江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

2、澄清或者修改在江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关注、下载澄清公告内容。因投标人未尽注意义务，未及时全面地关注澄清公告导致其提交的投标材料不符合招标文件及澄清与修改的内容要求，而造成的损失及风险（包括但不限于未中标）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江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将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发布澄清公告；不足15日的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

五、投标文件的要求：

投标文件由下列部分组成：

- （1）*投标函；
- （2）*开标一览表；
- （3）*报价明细表；

- (4) *项目服务方案;
- (5) *商务、技术要求响应及偏离表;
- (6) *投标人综合实力;
- (7) *资格证明文件;

文件 1: 提供格式条款《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文件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签署投标文件且亲自参与的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亲自投标声明》)

文件 3: 投标人须具备通信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 (须提供证书扫描件)

- (8) 评分标准中对应的其它所需证明材料
- (9)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文件

注:

- ①其中加 “*” 项目若有缺失或无效, 将作为无效投标文件。
- ②如上述资格证明文件若遇年检、换证等未能提供的情况, 则必须提供法定年检、换证单位出具的有效证明。如上述资格证明文件遇有国家相关政策规定可不具备的, 必须提供相关政策规定或相关单位出具的有效证明。
- ③投标文件构成资料为非中文时应提供中文译版。
- ④招标文件要求提供证书证件等原件电子件的, 投标人提供的电子件应是对证书证件等原件通过扫描、拍照等方式进行数字化的可被电子交易平台识别的数字文件, 否则评标委员会可以视其未提供。
- ⑤联合体投标的, 由联合体牵头单位编制、提交投标文件。
- ⑥本项目不接受纸质投标文件。

六、投标文件的制作、提交与远程交互:

1、登录江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国企采购”栏目, 在“资料下载”里下载“无锡市投标文件制作软件”, 安装完成后, 导入已下载的后缀名为*.JSZF 格式的招标文件, 进行电子投标文件制作操作 (在电脑桌面打开“无锡市投标文件制作软件”, 操作流程详见《江阴市国企采购投标工具操作手册》, 具体前往江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国企采购”栏目——>“资料下载”中下载查看)。

2、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后, 投标供应商可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 通过 CA 加密锁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里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在投标 (响应) 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可对投标文件进行替换, 系统以最后一次投标人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为准。

3、**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模式。**通过不见面交易系统及相应的配套硬件设备 (摄像头、话筒、麦克风等) 完成远程解密、开标现场异议及回复、开标唱标等交互环节。相关要求和说明如下:

- ①远程开标项目的时间均以国家授时中心发布的时间为准;

②开标当日，投标人不必抵达开标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通过江阴市不见面交易系统参加开标会议；

③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工作人员提前进入江阴不见面交易系统，播放测试音频，各投标人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提前进入不见面交易系统（江阴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地址：<http://221.228.70.71/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找，根据操作手册（地址：<http://www.jiangyin.gov.cn/doc/2019/12/03/819693.shtml>）进入相应标段的开标会议区收听观看实时音视频交互效果并及时在讨论组中反馈，未按时加入开标会议区并完成登录操作的或未能在开标会议区内全程参与交互的，视为放弃交互和放弃对开评标全过程提疑的权利，投标人将无法看到解密指令、异议回复、唱标等实时情况，并承担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

④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招标人将在系统内公布投标人名单，然后通过开标会议区发出投标文件解密的指令，投标人在各自地点按规定时间自行实施远程解密，投标人解密投标文件截止时间限定在投标文件解密指令发出后 20 分钟内完成。因投标人网络与电源不稳定、未按操作手册要求配置软硬件、解密锁发生故障或用错、故意不在要求时限内完成解密等自身原因，导致投标文件在规定时间内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视为投标人撤销其投标文件，系统内投标文件将被退回；因网上招投标平台发生故障，导致无法按时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或开、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相应延迟解密时间或调整开、评标时间（友情提示：若投标人已领取副锁（含多把副锁）请注意正副锁的使用差别）。本项目在限定的解密时间内，只要有一家投标人解密成功，即视为网上招投标平台运行无故障。

⑤开评标全过程中，各投标人参与远程交互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应始终为同一个人，中途不得更换，在异议提出等特殊情况下需要交互时，投标人一端参与交互的人员将被视为是投标人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投标人不得以不承认交互人员的资格或身份等为借口抵赖推脱，投标人自行承担随意更换人员所导致的一切后果。

⑥各投标人可选择传真或者电子邮件进行交互。传真电话：0510-88027621；电子邮箱：ZFCG_dd@163.com。

⑦为顺利实现本项目开评标的远程交互，建议投标人配置的硬件设施有：高配置电脑、高速稳定的网络、电源（不间断）、CA 锁、音视频设备（话筒、耳麦、高清摄像头、音响）、扫描仪、打印机、传真机、高清视频监控等；建议投标人具备的软件设施有：IE 浏览器（版本必须为 11 及以上），江苏省互联互通驱动（下载地址：<http://www.jiangyin.gov.cn/doc/2018/09/30/603353.shtml>）。为保证交互效果，建议投标人选择封闭安静的地点参与远程交互。因投标人自身软硬件配备不齐全或发生故障等问题而导致在交互过程中出现不稳定或中断等情况的，由投标人自身承担一切后果。

4、投标的有效期为开标后 90 天。

5、投标费用自理。

七、无效投标文件的确认：

（一）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无效：

- 1、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2、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未提供格式条款《关于资格的声明函》承诺书或者对该承诺书作实质性修改的；
- 3、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4、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5、投标文件未按规定的期限、地点送达的；
- 6、投标文件内容未实质性响应或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实质性要求的；
- 7、投标文件中同一方案有选择性报价且未声明以哪一个为准的；
- 8、不响应招标文件中的付款方式的。
- 9、未通过江阴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会员系统确认参加投标的。
- 10、其他法律、法规及本招标文件规定的属无效投标的情形。

（二）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并参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 1、投标单位直接或间接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投标单位的投标情况，并修改其投标文件；
- 2、评审活动开始前投标单位直接或间接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评标委员会组成人员情况；
- 3、投标单位接受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
- 4、投标单位之间协商投标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实质性内容；
- 5、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单位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投标；
- 6、投标单位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投标单位中标；
- 7、投标单位之间商定部分投标单位放弃投标或者放弃中标；
- 8、投标单位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之间、投标单位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投标单位中标成交或者排斥其他投标单位的其他串通行为；
- 9、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10、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1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 12、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1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八、开标、评标：

（一）开标

- 1、开标由江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主持。

2、开标过程由江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负责记录。

3、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二）评标

1、评标工作由江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负责组织，具体评标事务由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采购人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审专家实行回避制度。

2、投标文件初审。初审分为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A、资格性检查：

（1）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资格审查小组对投标文件组成中的资格证明文件（文件1-文件3）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单位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2）通过“信用中国”网站查询投标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是否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确定投标供应商是否具备投标资格。信用查询结果以网页打印的形式留存并归档。接受联合体的项目，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单位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B、符合性检查：

（1）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2）在详细评审之前，评标委员会将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文件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的投标响应。所谓重大偏离是指：

- （a）投标文件载明的采购项目的完成期限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
- （b）投标文件严重背离招标文件中确定的技术功能要求
- （c）投标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商务条件
- （d）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确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证据。

如果投标文件没有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评标委员会将予以拒绝。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3、评标方法

投标供应商通过初审的，方可进入比较与评价程序。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具体办法和标准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4、投标文件的澄清：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5、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一）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二）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三）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四）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参照《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五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6、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7、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标工作，与采购人或者交易中心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或者交易中心确认后，应当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九、确定中标单位：

1、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确定第一中标候选人。交易中心将评选结果通知所有参加评标的未中标单位，并宣布中标单位。如有质疑，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财政部《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有关规定处理。

2、确定中标单位 2 个工作日内发布中标公告，并向中标单位发出中标通知书。

3、投标、评标及确定中标单位的整个过程均由相关部门进行现场监督。

4、江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负责向任何投标单位说明中标或不中标的原因。

十、质疑处理：

1、投标单位质疑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江苏省政府采购供应商监督管理暂行办法》有关规定处理。

2、投标单位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投标单位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在采购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

投标单位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应在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投标单位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应在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

3、投标单位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标单位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投标单位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单位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投标单位委托代理人提出质疑的，应当提交投标单位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7) 质疑人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的，其质疑应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供应商共同提出。

(8) 质疑函、授权委托书格式请到江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的“国企采购——>资料下载”中下载；

(9) 未按上述要求提交的质疑函（仅限于原件）江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有权不予受理。

4、投标单位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已受理的质疑事项，不再接受投标单位主动提出的相关补充材料。投标单位如在法定期限内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提出多次质疑的，采购人、交易中心将只对其第一次质疑作出答复。提出质疑的投标单位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投标单位。

5、投标单位提交书面质疑函可以采用现场递交或者邮寄递交的形式，现场递交质疑函的请送至江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619 或 621 室），邮寄递交质疑函（**收件地址：江阴市长江路 188 号江阴市政务服务中心 619、621 室，收件电话：18961621156**）的应当在快递寄出后联系江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告知质疑函接收时间及质疑函快递单号，因未告知接收时间导致未及时答复质疑的，交易中心将不予承担责任。

6、潜在投标单位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潜在投标单位针对采购文件提出书面质疑的，须同时提供对可质疑的采购文件已进行依法获取的证明【即江阴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会员系统中本项目《投标供应商确认函》（点击“我的项目—项目流程—查看投标信息—打印回执码”查看打印）】，且采购人或交易中心有权向会员系统平台方进行核实。**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时，以非书面形式、属于对采购文件解释澄清范围、采购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之外提交、未同时提供依法获取采购文件的证明以及匿名的质疑将不予受理。

7、投标单位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时，以非书面形式、对招标文件、评标办法、评分细则及配分有异议、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之外提交以及匿名的质疑将不予受理。未参加投标的投标单位或在投标活动中本身权益未受到损害或从投标活动中受益的投标单位所提出的质疑也不予受理。

8、投标单位提出质疑的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投标人提出书面质疑必须有理、有据，不得恶意质疑或提交虚假质疑。否则，一经查实，交易中心有权依据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报请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对该投标人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

9、采购人及交易中心将在收到投标单位的有效书面质疑函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单位和其他有关投标单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十一、采购项目的废标：

在评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应予废标；

- 1、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投标单位的报价均超过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满足《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的情形时，经评标委员会审查出具了“招标文件没有不合理条款、招标公告时间及程序符合规定、投标单位资格要求和采购需求等没有倾向性和限制性”书面意见的，并经江阴市国资监管部门批准同意后，可转为其他采购方式采购。

十二、投标保证金：本项目免收投标保证金。

十三、中标无效的确认：

投标单位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一）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二）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单位的；
- （三）与采购人、其他投标单位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四）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五）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 （六）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投标单位有前款第（一）至（五）项情形之一的，中标无效。

十四、签订合同：

1、江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宣布中标结果，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约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

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人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合同需在江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档案留存。

2、签订合同时，中标方须向采购人提供 1 份与网上投标文件一致的纸质打印投标文件。

3、签订合同后，中标人不得将合同标的进行转包。未经采购人同意，中标人也不得采用分包的形式履行合同，否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转包或分包造成采购人损失的，中标人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4、履约保证金的收取：合同签署前，中标方向采购单位缴纳履约保证金。中标方向采购单位缴纳的履约保证金不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 10%收取履约保证金的，采购人应当允许供应商自主选择以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或提交，并与中标供应商在采购合同中约定履约保证金退还的方式、时间、条件和不予退还的情形，明确逾期退还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采购单位收到缴纳的履约保证金后需向中标单位出具有效的履约保证金收款凭证。

5、履约保证金的管理及退还：采购单位应做好履约保证金的账务处理工作，实行专项管理，不得违规收取、挪用、截留等其他用途。项目验收合格后（货物类）或有效期结束后（服务类），采购单位应及时退还履约保证金，不计利息。

6、江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监督合同的履行，协调和处理履约过程中的问题，同时对售后服务进行评价。中标方未履行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合同规定的义务，交易中心将根据具体情况提请政府采购管理部门作出相应处理。不可抗力除外。

十五、付款方式：详见项目要求。

十六、质量及验收：

项目完毕后，中标方书面通知采购人验收，采购人依据为国家有关规定、招标文件、中标方的投标文件以及其他相关文件和资料，根据实际参照《江苏省政府采购履约验收管理办法》（苏财规〔2024〕7号）组织验收。对项目验收发生的检测（检验）费、劳务报酬等费用支出，采购合同有约定的按照约定执行；无约定的，由采购人承担。因供应商问题导致重新组织项目验收的，由供应商负担验收费用。

十七、中标服务费：

本次采购，江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为中标单位提供免费服务。

第三章 项目要求和有关说明

(以下均为实质性要求)

一、项目概况:

本项目为江阴市中心城区城市更新有限公司、江阴市城市重点建设项目管理中心的江阴市特殊教育中心校异地新建项目三网信号覆盖采购,按照标准设计,拟在每个平层、地下室、电梯和垂直井道等布设天馈系统及设备安装等。

项目建筑总面积为 44625.45m²,其中地下室建筑面积(含人防)为 8038.67m²。地上由残疾儿童康复中心、特教中心教学楼、食堂宿舍楼组成。残疾儿童康复中心建筑面积为 9978.17m²、层数为 5 层,檐高为 20.5~22.5m。特教中心教学楼建筑面积为 21405.01m²,层数为 5 层,檐高为 21.6m。食堂宿舍楼建筑面积为 5203.6m²,层数为 6 层,檐高为 21.6m;最大单跨 24 米。具体内容详见采购清单。

本项目最高限价: 66.94 万元。

二、技术标准化和规范:

2.1 设计依据

本项目设计遵循有关国家标准和国际标准。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资【2022】136 号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通信行业标准《无线通信室内覆盖系统工程技术标准》GB/T51292-2018;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通信行业标准《无线通信室内覆盖系统工程验收规范》YD/T 5160-2015;
- (4) 中华人民共和国通信行业标准《移动通信基站安全防护技术暂行规定》YD/T 5202-2015;
- (5)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通信电源设备安装工程设计规范》GB 51194-2016;
- (6)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建筑抗震设计规范(2016 年版)》GB50011-2010;
- (7)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通信建筑抗震设防分类标准》YD/T5054-2019;
- (8)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通信设备安装工程抗震设计标准》GB/T51369—2019;
- (9) 中华人民共和国通信行业标准《通信设备安装抗震设计图集》YD/T5060-2019;
- (10)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建筑设计防火规范(2018 年版)》GB50016-2014;
-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建筑内部装修设计防火规范》GB50222-2017;
- (12)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建筑物防雷设计规范》GB 50057-2010;
- (13)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通信局(站)防雷与接地工程设计规范》GB 50689-2011;

- (14)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通信局(站)防雷与接地工程验收规范》GB 51120-2015;
- (15) 中华人民共和国通信行业标准《通信局(站)机房环境条件要求与检测方法》YD/T1821-2018;
- (16)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 8702-2014;
- (17) 《辐射环境保护管理导则 电磁辐射监测仪器和方法》HJ/T 10.2-1996;
- (18) 《辐射环境保护管理导则 电磁辐射环境影响评价方法与标准》HJ/T 10.3-1996;
- (19) 中华人民共和国通信行业标准《通信工程建设环境保护技术标准》GB/T51391-2019;
- (20) 中华人民共和国通信行业标准《通信局(站)节能设计规范》YD/T5184-2018;
- (21)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防盗安全门通用技术条件》GB 17565-2007;
- (22) 中华人民共和国通信行业标准《通信设施拆除安全暂行规定》YD 5221-2015;
- (23) 中华人民共和国通信行业标准《租房改建通信机房安全技术要求》YD/T 2198-2010;
- (24) 中华人民共和国通信行业标准《通信建设工程安全生产操作规范》YD 5201-2014;
- (25) 中华人民共和国通信行业标准《通信工程设计文件编制规定》YD/T 5211-2014;

2.2 设计指标

2.2.1 LTE FDD 系统设计技术指标

(1) 室内覆盖质量目标

- 覆盖门限：RSRP≥-105dBm 且 RS-SINR≥-3dB （1.8G）；
RSRP≥-115dBm 且 RS-SINR≥3dB （2.1G）；
- 覆盖率：满足覆盖指标要求的比例≥95%;

(2) 信号外泄要求：为避免室内信号泄露，建筑物周围 10 米外室内分布系统的信号强度比室外信号强度低 10dB，或不高于-110dBm。

2.2.2 5G NR 系统设计技术指标

(1) 室内覆盖质量目标

无线覆盖类型	通道数量	SS-RSRP	SS-SINR	覆盖率	小区边缘速率
5G 无源无线	单通道	≥-105dBm	≥3dB	95%	DL: ≥25 (Mbps)
覆盖					UL: ≥4 (Mbps)

(2) 信号外泄要求：为避免室内信号泄露，建筑物周围 10 米外室内分布系统的信号强度比室外信号强度低 10dB，或不高于-110dBm。

2.2.3 5G NR 系统规划设计技术指标

(1) 室内无线覆盖质量目标

覆盖区域	覆盖指标（覆盖概率 95%）	
	SS-RSRP 注（dBm）	SS-SINR（dB）
一般区域	≥ -105	≥ 0
重要场景如大型场馆、交通枢纽、营业厅（旗舰店）、重要会议区或办公区等业务需求高的区域	≥ -95	≥ 3

注：对于室内无线覆盖系统泄漏到室外的信号，要求室内小区外泄至室外 10 米处信号强度低于室外主小区 10dB（当建筑物距离道路不足 10 米时，以道路靠建筑一侧作为参考点）。

（2）上下行速率要求

5G 业务上下行 BLER $\leq 10\%$ ；应用层下行平均速率对于 100M 带宽，资源配置与宏站一致情况下，终端的平均速率要求为：

四通道：下行 400Mbit/s，上行 42Mbit/s

双通道：下行 300Mbit/s，上行 26Mbit/s

单通道：下行 150Mbit/s，上行 20Mbit/s

三、项目采购清单及参数指标要求：

3.1 项目采购清单

（若清单中产品描述与详细技术参数要求有异，以详细技术参数要求为准）

序号	名称	产品描述	单位	数量
1	吸顶天线	普通室内全向单极化吸顶天线\800~3700MHz-5G	副	912.00
2	壁挂天线	室内定向单极化壁挂天线\800~3700MHz-5G	副	102.00
3	对数周期天线	8/9dBi 单极化室内定向对数周期天线\800~3700MHz-5G	副	28.00
4	馈线-1/2"	阻燃射频同轴电缆	米	10300.00
5	馈线-7/8"	阻燃射频同轴电缆	米	100.00
6	馈线配件	馈线连接器-1/2"N 公头-5G	个	4006.00
7	馈线配件	馈线连接器-1/2"DIN 公头	个	18.00
8	馈线配件	馈线连接器-1/2"N 公头(直角弯头)-5G	个	242.00
9	馈线配件	馈线连接器-7/8"N 公头-5G	个	4.00
10	腔体功分器	腔体功分器-普通型-二功分	个	236.00

		-300W-(800-3700MHz) -5G		
11	腔体功分器	腔体功分器-普通型-三功分 -300W-(800-3700MHz) -5G	个	6.00
12	腔体耦合器	腔体耦合器-普通型-5dB-300W-(800-3700MHz) -5G	个	102.00
13	腔体耦合器	腔体耦合器-普通型-6dB-300W-(800-3700MHz) -5G	个	60.00
14	腔体耦合器	腔体耦合器-普通型-7dB-300W-(800-3700MHz) -5G	个	130.00
15	腔体耦合器	腔体耦合器-普通型-10dB-300W-(800-3700MHz) -5G	个	246.00
16	腔体耦合器	腔体耦合器-普通型-15dB-300W-(800-3700MHz) -5G	个	196.00
17	腔体耦合器	腔体耦合器-普通型-20dB-300W-(800-3700MHz) -5G	个	48.00
18	腔体耦合器	腔体耦合器-防水型-40dB-500W-(800-3700MHz) -5G	个	6.00
19	负载	负载-防水型-100W 负载- (800-3700MHz) -5G	个	6.00
20	电联数字光纤直放站(近端)	1800M&2100M	台	3.00
21	电联数字光纤直放站(远端40W)	1800M&2100M	台	5.00
22	数字光纤直放站(近端)	移动(D 频段)	台	3.00
23	数字光纤直放站(远端)	移动(D 频段)	台	5.00
24	壁挂式开关电源	壁挂式开关电源-50A-单相交流-室内型-高效 -50A-1 块-集成式-2.5kW	台	2.00
25	PVC 软管	Φ25	米	150.00
26	PVC 硬管	Φ25	米	600.00
27	天线支架	L 型支架	个	1014.00
28	转接箱	不锈钢材质 (不含电表, 含空开)	个	7.00
29	电力电缆	ZA-RVV 3*6mm2	米	140.00

30	接地排	9 孔地排(尺寸 4mm*40mm*300mm)	个	7.00
31	接地线	1KV 以下电力电缆-WDZA-RYY-1KV-1*16mm ² -黄绿色-低烟无卤阻燃软电缆	米	70.00
32	合路器	合路器 4 口-普通型 -889-949&1710-1830/1885-2025/2300-2390/2500-2690MHz (移动)	只	12.00
33	合路器	合路器-4 口-普通型 -800-960/1710-1880/1920-2170/3300-3700MHz (电联)	只	12.00
34	光缆-GYTA-单模 G.652D-12 芯	12 芯	皮长公里	0.25
35	光缆-GYTA-单模 G.652D-36 芯	36 芯	皮长公里	0.56
36	光缆-GYTA-单模 G.652D-48 芯	48 芯	皮长公里	0.03
37	光缆-GYTA-单模 G.652D-72 芯	72 芯	皮长公里	0.25
38	光缆-GYTA-单模 G.652D-144 芯	144 芯	皮长公里	0.52
39	蝶形光缆 (室内)	GJXH\G.657A2\1 芯	皮长公里	0.20
40	电力电缆 -ZA-RVV-0.6/1KV-1×16mm ²	地气连接线, 黄绿线	米	60.00
41	PVC 实壁管 -PVC-U-外径 / 内径 110/100	配件-套筒 16.7 只/百米; 堵头 3 只/百米; 胶水 (必要时)	米	120.00
42	PVC 管-综合布线套管-25×1.5mm	阻燃, 包含接头等附件	米	28.00
43	门头盘盒	-	个	1.00
44	分纤箱-复合材料-320×420×125mm-12 芯	外形尺寸: 320×420×125mm,	个	1.00

45	分纤箱-复合材料-320×420×125mm-36 芯	外形尺寸：320×420×125mm，	个	9.00
46	光缆接头盒-帽式-48 芯-72 芯	包含全套配件	套	1.00
47	光缆接头盒-帽式-144 芯	包含全套配件	套	2.00
48	光跳线 3m\单模		根	402.00
49	ODF 架	满配定制共建共享型 ODF 2200×1080×300mm	个	2.00
50	72 芯 ODF 子框	满配	套	1.00
51	井盖（方形）600*900(mm)	钢纤维混凝土人孔井盖，D 级：400KN	个	1.00
52	镀锌钢管	110	米	15.00
53	黄砂		吨	0.91
54	石子		吨	0.47
55	机制砖		千块	0.54
56	普通硅酸盐水泥		吨	0.22
57	机架底座（机架抬高）		个	2.00
58	塑料贴纸	标签纸	卷	1.00
59	光缆标志牌	6x8cm	个	28.00
60	技术服务费	优化设计、安装调试及 2 年维保服务	项	1

3.2 详细技术参数要求：

3.2.1 普通室内全向单极化吸顶天线的电气指标要求如下：

普通室内全向单极化吸顶天线电气性能

频率范围（MHz）	806～960	1710～2500
极化方式	垂直	
增益（dBi）	2±0.5	[4, 6.5]
方向图圆度（dB）	±2	
垂直面半功率波束宽度（°）	85	40
电压驻波比	≤1.5	
功率容限（W）	50	

三阶互调 (dBm@2×33dBm)	≤-107
接口型号	N-F

3.2.2 新型室内全向单极化吸顶天线的电气指标要求如下：

新型室内全向单极化吸顶天线电气性能

频率范围 (MHz)	806-960	1710-2500
30° 辐射角方向增益 (dBi)	NA	≤-6
85° 辐射角方向增益 (dBi)	≥1.5	≥2
V 面增益 (dBi)	≥1.5	≥3.0
85° 辐射角方向图圆度 (dB)	≤1.0	
电压驻波比	<1.5	
极化方式	垂直	
功率容限 (W)	50	
三阶互调 (dBm@2×33dBm)	≤-107	
阻抗 (W)	50	
接口型号	N-F	

3.2.3 室内定向单极化壁挂天线的电气指标要求如下：

室内定向单极化壁挂天线电气性能

频率范围 (MHz)	806~960	1710~2500
增益 (dBi)	6.5±1	8±1
水平面半功率波束宽度 (°)	90±10	75±15
垂直面半功率波束宽度 (°)	85	65
前后比 (dB)	≥8	≥10
电压驻波比	≤1.5	
功率容限 (W)	50/250	
三阶互调 (dBm@2×33dBm)	≤-107	
接口型号	N-F	

3.2.4 腔体功分器具体指标要求如下：

功分器指标要求

型号	二功分	三功分	四功分
频率范围 (MHz)	800~2500		
插入损耗 (dB)	≤3.3	≤5.2	≤6.5
驻波比	≤1.25	≤1.25	≤1.3

带内波动 (dB)	≤ 0.3		≤ 0.45		≤ 0.55	
三阶互调 (dBc) @ +43dBm $\times 2$	≤ -140	≤ -120	≤ -140	≤ -120	≤ -140	≤ -120
五阶互调 (dBc) @ +43dBm $\times 2$	≤ -155	≤ -145	≤ -155	≤ -145	≤ -155	≤ -145
阻抗 (Ω)	50					
接口类型	N 型	N 型	N 型	N 型	N 型	N 型
平均功率容限 (W)	300	200	300	200	300	200
峰值功率容限 (W)	1000	/	1000	/	1000	/

3.2.5 腔体耦合器具体指标要求如下：

耦合器指标要求 (1)

型号	5dB		6dB		7dB		10dB	
频率范围(MHz)	800~2500							
耦合度偏差/dB	±0.6		±0.6		±0.6		±1	
最小隔离度(dB)	≥23		≥24		≥25		≥28	
插入损耗(dB)	≤2.15		≤1.76		≤1.47		≤0.96	
输入驻波比	≤1.25							
特性阻抗(Ω)	50							
三阶互调 (dBc)@+43dBm×2	≤-140	≤-120	≤-140	≤-120	≤-140	≤-120	≤-140	≤-120
五阶互调 (dBc)@+43dBm×2	≤-155	≤-145	≤-155	≤-145	≤-155	≤-145	≤-155	≤-145
接口类型	N型	N型	N型	N型	N型	N型	N型	N型
平均功率容限(W)	300	200	300	200	300	200	300	200
峰值功率容限(W)	1000	/	1000	/	1000	/	1000	/

耦合器指标要求 (2)

型号	15dB	20dB	30dB	40dB
频率范围(MHz)	800~2500			
耦合度偏差/dB	±1	±1	±1	±1.5
最小隔离度(dB)	≥33	≥38	≥48	≥55
插入损耗(dB)	≤0.44	≤0.34	≤0.3	≤0.3
输入驻波比	≤1.25			
特性阻抗(Ω)	50			

三阶互调 (dBc) @+43dBm×2	≤-140	≤-120	≤-140	≤-120	≤-140	≤-120	≤-140	≤-120
五阶互调 (dBc) @+43dBm×2	≤-155	≤-145	≤-155	≤-145	≤-155	≤-145	≤-155	≤-145
接口类型	N 型	N 型	N 型	N 型	N 型	N 型	N 型	N 型
平均功率容限 (W)	300	200	300	200	300	200	300	200
峰值功率容限 (W)	1000	/	1000	/	1000	/	1000	/

四、服务要求：

4.1 工期要求：合同签订后 45 天。

4.2 技术服务要求

4.2.1 中标单位需为本项目组建提供不低于 5 人的项目实施团队，其中选派优秀的项目负责人进行项目管理，并服从采购人现场管理人员指挥，协调项目部署或技术服务问题，以确保项目的进度和质量。

4.2.2 中标单位需按照国家、省有关标准开展建筑物配套信息通信基础设施的相关规定进行深化设计，设计方案需由江苏省通信工程质量监督中心无锡市分中心负责技术审核，相关设计费包含在投标报价中，请投标单位自行考虑。

4.2.3 中标单位负责建设本项目建筑红线外到内部通信机房的管道、光缆、机房设备及楼宇的室内无线覆盖系统，并协调三家运营商完成设备信号开通服务，取得江苏省通信工程质量监管中心无锡市分中心的验收证书(即江阴市建筑项目通信接入工程查验合格证书)。

4.3 硬件服务要求：

4.3.1 本项目所提供的设备应提供不低于 2 年的免费质保；质保时间自终验验收合格之日起算，免费质保期内应提供免除一切费用的售后服务。

4.3.2 服务时间的承诺：现场响应时间为 24 小时，修复时间为 3 个工作日，如不能在 3 个工作日内修复的则应提供备用设备。

4.3.3 如设备在免费质保期内发生质量问题，成交供应商应在接到采购人报修电话后 24 小时内予以响应，否则采购人将自行采取必要的措施，由此产生风险和费用应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4.3.4 对于在免费质保期内出现故障确需更换的零配件，成交供应商应尽量确保采购单位能更换到原厂同种规格型号的零部件，以确保其正常使用；如因生产厂家停产等客观原因，不能提供同种规格型号的零配件时，应提供同等质量、档次的配件，且不补差价。

五、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价的 30%作为项目预付款，完工后提供江阴市建筑项目通信接入

工程查验合格证书后支付至合同价的 90%，验收合格满 2 年后支付余款（不计息）。

六、有关说明：

1、投标报价包括全部设备、辅助材料、安装调试、验收、售后服务、设计费、管理费、措施费、税金等一切费用。

2、投标单位可对现场进行勘查（不统一组织，投标单位可与采购单位直接联系安排，因投标单位不进行现场勘查造成辅材附件费用计算不准等的后果均由供应商自己负责）。

3、中标单位必须对整个项目安装调试施工等的安全负责。中标单位负责及其在工地及运行期间的一切人员的人身安全及一切保险，若发生任何安全事故，应由中标单位承担全部赔偿责任。中标单位应为由于项目实施过程中任何人员的伤亡所导致的损失和索赔进行保险，并能使采购单位依此保险得到保障而免除损失、索赔或诉讼。

4、本项目采购的全部设备产权归采购单位所有。

5、凡涉及招标文件的补充说明或修正，均以江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书面依据为准。

6、江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对本次招标结果不作任何解释。

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一、评标方法

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标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评审因素包括投标报价、技术或者服务水平、履约能力、售后服务等。

评标委员会遵循公平、公正、择优原则，独立按照评分标准分别评定投标人的分值；各投标人的最终得分为各评委所评定分值的平均值，并按高低顺序排列，确定中标候选单位。得分最高者为第一中标候选单位，采购人确认为中标单位。若得分相同，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注：每部分的得分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合计得分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二、评分标准

评分项	序号	评分因素	评分细则	分值
一、价格部分 (40 分)	1.1	投标报价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40 分	40
二、技术部分 (40 分)	2.1	设计方案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设计方案，包括①天线口功率设计、②链路预算、③天馈系统设计，方案内容描述全面合理符合采购需求的得 9 分，每有一项内容缺失的扣 3 分；每有一项内容存在缺陷或不满足要求的扣 1.5 分，扣完为止。 （缺陷或不满足指：内容不全面、与实际需求不符、内容不清晰或交叉混乱、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有规范性或常识性错误、存在无关的事项、凭空编造、存在不可能实现的夸大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9
	2.2	实施方案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实施方案，包括①主要施工方法及措施、②施工计划安排、③施工质量控制，方案内容描述全面合理符合采购需求的得 12 分，每有一项内容缺失的扣 4 分；每有一项内容存在缺陷或不满足要求的扣 2 分，扣完为止。 （缺陷或不满足指：内容不全面、与实际需求不符、内容不清晰或交叉混乱、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有规范性或常识性错误、存在无关的事项、凭空编造、存在	12

			不可能实现的夸大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2.3	安全管理方案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安全管理方案，包括①安全管理规范、②安全控制措施，方案内容描述全面合理符合采购需求的得 8 分，每有一项内容缺失的扣 4 分；每有一项内容存在缺陷或不满足要求的扣 2 分，扣完为止。 (缺陷或不满足指：内容不全面、与实际需求不符、内容不清晰或交叉混乱、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有规范性或常识性错误、存在无关的事项、凭空编造、存在不可能实现的夸大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8
	2.4	售后服务方案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售后服务方案，包括①售后服务内容、②重大故障应急响应预案及措施、③备品备件安排、④维护服务人员保障体系，方案内容描述全面合理符合采购需求的得 8 分，每有一项内容缺失的扣 2 分；每有一项内容存在缺陷或不满足要求的扣 1 分，扣完为止。 (缺陷或不满足指：内容不全面、与实际需求不符、内容不清晰或交叉混乱、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有规范性或常识性错误、存在无关的事项、凭空编造、存在不可能实现的夸大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8
	2.5	故障响应速度	根据投标人承诺的故障响应速度进行评审：现场响应时间为 2 小时（含）以内的得 3 分；现场响应时间为 2 小时~3 小时（含）的得 1.5 分；现场响应时间大于 3 小时的不得分。（须提供相关承诺书，格式自拟）	3
三、商务部分 (20 分)	3.1	业绩	2022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投标人具有类似项目业绩的，有一个得 2 分，最高得 8 分。（须提供合同扫描件）	8
	3.2	项目负责人	投标人为本项目配备的项目负责人具有通信与广电工程专业一级注册建造师证书的得 4 分；具有通信与广电工程专业二级注册建造师证书的得 2 分。 【须提供证书扫描件，且须提供本单位近 3 个月（含投标当月）中任意 1 个月份为其缴纳社保的证明扫描件】	4
	3.3	项目组其他成员	投标人为本项目配备的项目组其他成员（项目负责人除外）中，具有：	8

			①具有通信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工程师证书的，有一人得 1 分，最高得 5 分。其中至少一人为高级证书的，额外加 1 分且最多加 1 分。 ②具有网络工程师（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证书的，有一人得 2 分，最高得 2 分。 【同一人员①②可兼得。须提供人员名单、证书扫描件，且须提供本单位近 3 个月（含投标当月）中任意 1 个月份为其缴纳社保的证明扫描件】	
--	--	--	---	--

第五章 合同书（格式）

甲方（采购单位）：_____

乙方（中标单位）：_____

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按照江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采购结果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采购内容

1、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

2、服务内容：_____

3、服务范围：_____

4、服务期限：_____

5、其他：_____

第二条 合同总价款

本合同人民币总价款为_____（小写），_____（大写）。

本合同服务期限内合同总价款不变。（有另行规定的除外。）

第三条 履约保证金的缴纳和退还

本项目是/否向采购人缴纳履约保证金：_____。

履约保证金缴纳金额：_____元。

履约保证金的缴纳时间：_____，缴纳形式：_____。

履约保证金的退付时间：_____，退付办法：_____。

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的情形：_____。

逾期退还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_____。

第四条 组成本合同的有关文件

下列关于本次采购活动方式相适应的文件及有关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 （1）招标文件；
- （2）投标文件；
- （3）中标通知书；
- （4）中标人在投标、评标过程中所作其它有关承诺、声明、书面澄清；
- （5）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等。

第五条 权利保证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合同履行期限内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或其

他权利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第六条 质量保证和售后服务

- 1、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服务要求、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服务。
- 2、质量保证：_____
- 3、售后服务：_____

第七条 验收

验收标准：按招标文件所规定的采购标准和乙方投标文件的承诺，根据实际参照《关于进一步规范江阴市政府采购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澄财购〔2021〕5号）组织验收，费用由_____承担。

第八条 付款

- 1、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乙方向甲方开具发票。
- 2、付款方式：_____

第九条 违约责任

- 1、_____
- 2、_____
- 3、_____
- 4、_____
- 5、_____
- 6、_____
- 7、_____
- 8、_____
- 9、_____
- 10、_____

第十条 不可抗力

- 1、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如战争、动乱、瘟疫、严重火灾、洪水、地震、风暴或其他自然灾害等。
- 2、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本合同规定的全部或部分义务，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原因及对履行本合同的影响等及时通知另一方。同时，遭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有义务尽可能及时采取适当或必要措施减少或消除不可抗力的影响，因未尽本义务而造成的相关损失由其承担。
- 3、发生不可抗力事件，任何一方均不对因不可抗力无法履行或迟延履行本合同义务而使另一方蒙受的任何损失承担责任，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
- 4、合同各方应根据不可抗力对本合同履行影响程度，协商确定是否终止本合同或是继续履行本合同。

第十一条 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1、除《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2、除发生法律规定的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外，甲乙双方不得放弃或拒绝履行合同。

第十二条 合同的终止

本合同因下列原因而终止：

- (1) 本合同正常履行完毕；
- (2) 因不可抗力导致本合同无法履行或履行不必要；
- (3) 任何一方行使解除权解除本合同；
- (4) 合同的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

除上述情形外，甲乙双方不得擅自终止合同。

第十三条 争议的解决

1、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争议，则采取以下 2 种方式解决争议：

- (1) 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2) 向甲方所在地仲裁委员会按其仲裁规则申请仲裁。

2、在仲裁期间，本合同应继续履行。

第十四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2、本合同一式四份，甲方、乙方、江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江阴市国资监管部门各执一份。

3、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甲方（采购单位）：_____（盖章）

地址：_____

法定（授权）代表人：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乙方（中标单位）：_____（盖章）

地址：_____

法定（授权）代表人：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第六章 投标文件的组成和格式

投 标 书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投标单位：_____

二〇 年 月 日

一、投标函

致江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我方收到贵中心_____（项目名称及编号）招标文件，经仔细阅读和研究，我们决定参加此项目的投标。

- 1、愿意按照招标文件的一切要求，参加本项目的投标，投标报价详见《开标一览表》。
- 2、我方同意按招标文件的规定，本投标文件的投标有效期限为开标后 90 天。
- 3、我方愿意提供招标文件中要求的原始资料及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投标有关任何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资料是真实的、准确的。
- 4、我方认为你们有权决定中标者。
- 5、我方愿意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财政部《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江阴市市属国有企业集中采购管理办法》和合同条款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
- 6、我方认可并遵守采购文件的所有规定，放弃对招标（采购）文件、评标办法、评分细则及配分提出质疑的权利。
- 7、如我们在投标截止期后撤回投标或中标后拒绝遵守投标承诺或拒绝在规定的时间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则将接受相应处罚。
- 8、如果我方被确定为中标单位，我方愿意在合同签订时缴纳履约保证金。且我方如未履行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合同条款的，我方愿意赔偿由此而造成的一切损失，并同意接受按招标文件的相关要求对我方进行处理，有不可抗力情形的除外。
- 9、一旦我方中标，我方将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合同的 responsibility 和义务，保证按期、按质、按量完成项目。

投标单位（电子签章）：

电话：

传真：

地址：

邮编：

电子邮箱：

二、开标一览表

项目编号	JYGQ2025G005
项目名称	江阴市特殊教育中心校异地新建项目三网信号覆盖采购
项目总价 (单位：元)	小写：_____ 大写：_____

投标单位（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三、报价明细表

序号	费用名称	价格
1		
2		
3		
4		
5		
6		
7		
.....		
合计		小写：¥ 大写：人民币

投标单位（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根据采购文件要求自行拟定针对本项目的详细项目服务方案:

[illegible]

五、商务、技术要求响应及偏离表

(一) 商务要求响应及偏离表

序号	招标文件 商务要求	投标文件 商务规范描述	有无偏离	偏离内容及原因
1				
2				
3				
.....				

(二) 技术要求响应及偏离表

序号	招标文件 技术要求	投标文件 技术规范描述	有无偏离	偏离内容及原因
1				
2				
3				
.....				

注：1、投标单位应据实、详细填写上述表格，因未标明或表述含糊导致的评审风险将由投标单位承担。

2、质保期、工期、付款方式、售后服务等商务响应情况在“商务要求响应及偏离表”填写。产品技术参数要求响应等技术响应情况在“技术要求响应及偏离表”填写。

3、若无偏离，在“有无偏离”栏中填写“无”；若有偏离在“有无偏离”栏中填写“有”并在“偏离内容及原因”栏中作出说明；若投标单位对某一事项是否存在或是否属于偏离不能确定，亦必须清楚标明该事项并在“有无偏离”栏中填写“不能确定”。

4、“投标文件技术规范描述”完全照抄“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有被判定为负偏离的风险。

5、表格不够可另接。

投标单位（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六、投标人综合实力

(一) 投标单位综合情况一览表

一、公司基本信息					
1	公司名称:				
2	注册资金:		3	公司地址:	
4	成立日期:		5	法定代表人:	
6	开户银行:		7	账号:	
8	项目联系人:		9	联系电话:	
二、公司财务状况					
上一年度财务状况					
1	销售收入(万):		2	利润总额(万):	
3	年末“固定资产合计”(万):		4	年末“流动资产”余额(万):	
5	年末“短期负债”余额(万):		6	年末“长期负债”余额(万):	
7	年末“资产总计”余额(万):		8	年末“货币资金”余额(万):	
三、投标人其他信息					
(一)	公司取得的相关资质认证:				
(二)	公司获得的荣誉信誉认证表彰等情况				
四、提供的案例清单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万)	项目联系人及电话	实施时间	备注	
五、其他投标单位综合实力材料					

(二) 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姓 名		性 别		年 龄	
职 务		职 称		学 位	
具备的资质证书情况					
序 号	资质证书名称（需提供相关证明）			备 注	
1					
2					
3					
4					
5					
.....					
经验、业绩情况					
序 号	项 目 名 称		规 模	实 施 时 间	备 注
1					
2					
3					
4					
5					
.....					

（三）项目组成员一览表

[illegible]

七、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若法定代表人亲自参加投标的, 请提供《法定代表人亲自投标声明》)

江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_____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法定地址: _____

特授权_____代表我公司(单位)全权办理针对_____项目(项目编号: _____)的投标、参与评标、签约等具体工作, 并签署全部有关的文件、协议及合同。

我公司(单位)对授权委托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送达你处以前, 本授权书一直有效, 授权委托人签署的所有文件(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授权委托人无转委托权。

授权委托人情况:

姓名: _____性别: _____年龄: _____职务: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电话: _____

通讯地址: _____

单位名称(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扫描件

授权委托人身份证
扫描件

法定代表人亲自投标声明

江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_____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法
定地址：_____

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由我单位法定代表人
亲自参加投标、评标、签约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的文件、协议及合同。

法定代表人情况：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电话：_____

通讯地址：_____

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_____

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扫描件

八、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江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和招标文件的规定，我单位郑重声明如下：

一、我单位是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规定登记注册的，注册地点为_____，全称为_____，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_____，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_____，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如属于分公司经总公司授权参与项目，由总公司承担民事责任的，须提供总公司项目授权书）。

二、我单位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指投标人经营状况良好，无本资格声明第五条情形）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我单位依法进行纳税和社会保险申报并实际履行了义务。

四、我单位具备履行本项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为履行本项采购合同我公司具备如下主要设备和主要专业技术能力：主要设备有：_____。主要专业技术能力有：_____。

五、我单位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我单位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六、我单位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七、我单位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名单。

八、我单位不具有违反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任何情形。

九、我单位投标文件中所有关于投标资格的文件、证明、陈述均是真实的、准确的。

我单位承诺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七十七条之规定，若有违背，我公司（单位）愿意承担因“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的一切法律后果，依法接受相应处罚。

投标单位（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

1. 无此表或对此表作实质性修改，投标无效。
2. 投标人须对此表中内容作出承诺，否则投标无效。
3. 交易中心或采购人保留核查以上承诺事项真实性的权利。